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2013〕117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加强对电子商务工作的领导，促进我市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陈 东（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陈澄民（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张时义（副市长）

成 员：郑旭亮（市政府副秘书长）

林兴国（市政府副秘书长）

吴毅青（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袁文键（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王 辉（市科技局局长）

江林生（市财政局局长）

许汉焕（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郑慈透（市农业局局长）

江华文（市外经贸局党组书记）

郑海忠（市文广新局局长）

林少纯（市统计局局长）

陈锐彬（市林业局局长）

黄克新（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江少明（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杜光亮（市法制局局长）

谢锐锋（市旅游局局长）

吴小卫（市电子政务办主任）

张 勇（市工商局局长）

林汉玮（市质监局局长）

黄少波（市地税局局长）

张伟新（市国税局局长）

蔡伟东（市邮政局局长）

刘志嘉（人行揭阳市中心支行行长）

张木盛（揭阳银监分局局长）

李 宇（揭阳海关关长）

黄潮辉（揭阳检验检疫局局长）

唐伟东（电信揭阳分公司总经理）

周济雄（移动揭阳分公司总经理）

李水锦（联通揭阳分公司总经理）

林静音（市电子商务协会会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局，张时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吴毅青同志兼任常务副主任，袁文键同志兼任副主任。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10 月 28 日